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相关合法合规意见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录

一、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的意见	1
二、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必要性的意见	4
三、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合理性的意见	4
四、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行性的意见	5
五、关于本次回购第三方聘请情况的说明	6
六、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7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主办券商”）作为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智教育”、“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负责睿智教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睿智教育拟通过要约回购方式，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实施细则》”），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事项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的意见

（一）股票挂牌时间已满 12 个月

经核查，睿智教育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9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股票挂牌时间已满 12 个月，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一款“公司股票挂牌满 12 个月”的规定。

（二）回购方式符合规定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目前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本次要约回购价格为固定价格 6.40 元/股，公司拟采用要约回购方式面向全体股东回购部分公司股份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以现金方式支付要约回购股份的价款，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挂牌公司实施要约回购，应当公平对待公司所有股东”、第四十一条“要约回购应当以固定价格实施”、第四十二条“挂牌公司应当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要约回购股份的价款”等相关规定。

（三）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睿智教育披露的定期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31,220,906.00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78,710.54 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假设回购资金 20,000,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 64.06%、约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7.85%。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33、16.85，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97%、5.58%，公司整体流动性非常好，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内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假设回购资金 20,000,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

完成后，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5.37，资产负债率为 15.53%，公司偿债能力仍然较强。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592,712.61 元；另有短期内可变现的银行理财 17,892,758.8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招商银行、民生银行等银行账户余额共计为 3,557,867.10 元，另有短期可变现的银行理财超过 24,200,000.00 元，公司可用于回购的资金充沛。

公司主营业务为与校园信息化、智慧云教室建设相关的软、硬件开发集成建设。公司 2021 年度的营业收入 6,514.21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95.19 万元，同比分别变动 51.32%、189.31%。根据公司提供的未经审计财务数据，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72.08 万元，净利润 771.64 万元，公司 2022 年度经营业绩有所下降主要系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招投标推迟所致。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中标萧山区区域教育数字化改革项目，合同金额 2,635.50 万元，该项目的实施将为公司 2023 年度业绩稳定提供重要保障。2021 年度，公司当年新增校园信息化收入 1,238.70 万元，相关成本为 869.48 万元。该项收入的回款主要集中在 2022 年 1 月份，导致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 525.32 万元。根据公司 2022 年半年报，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已经为 953.90 万元。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现阶段公司暂不计划扩大经营投资，且尚未有其他合适投资项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增强股东现金收益，维护投资者利益的目的拟实施本次回购。回购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截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第一大股东田伟刚持股 46.00%，第二大股东杭州学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学益投资”）持股 30.00%，第三大股东杭州睿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刚投资”）持股 10.00%，田伟刚为学益投资和睿刚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控制公司 86.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假设本次股份回购无其他小股东参与，公司回购上述股东 312.50 万股股份，回购后田伟刚控制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79.64%。因此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

根据公司截至 2023 年 2 月 20 日证券持有人名册，公司现有股东人数 6 人，其中存在限售股份的股东有 4 人，因此本次股份回购不会造成回购后公司股东为 1 人，不符合挂牌条件的情形。

综上，公司实施本次股份回购预计不会对挂牌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股份回购后公司仍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二款“回购股份实施后，挂牌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规定。

（四）回购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本次回购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关于回购规模、回购资金安排和回购实施期限符合《回购实施细则》有关规定的说明

根据《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约定，公司本次回购规模、回购资金安排和回购实施期限等情况安排如下：

1、回购规模

公司本次回购前总股本为 1,000 万股，本次拟回购数量不超过 312.50 万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31.25%，以固定回购股份价格 6.40 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票所需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回购资金安排

本次回购股票所需资金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 30 个自然日。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第十九条“竞价或做市方式回购的实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如须）通过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算”的规定及第四十条“挂牌公司实施要约回购，应当符合本细则第十一条、第十九条的规定。要约回购的要约

期限不得少于30个自然日，并不得超过60个自然日。”的规定。

综上所述，睿智教育本次回购股份的回购规模、回购资金安排、回购实施期限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二、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必要性的意见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睿智教育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增加股东现金收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

（二）公司价值分析

根据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和2022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及可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合计分别为2,548.01万元，2,096.75万元和2,048.55万元，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现阶段公司暂不计划扩大经营投资，且尚未有其他合适投资项目，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持续保持较高水平，但资金使用效率较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净资产收益率，增强股东现金收益，维护投资者利益。

综上所述，睿智教育本次回购部分股份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具有必要性。

三、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合理性的意见

睿智教育本次要约回购股份的价格为6.40元/股，公司股票回购价格合理，具体分析如下：

（一）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情况

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集合竞价转让。自公司挂牌以来未发生交易，因此无二级市场交易价格。

（二）公司财务指标情况

根据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36元，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1.10元；根据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95元，基本每股收益（扣非后）-0.16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6.40元/股，对应的2021年12月31日、2022年6月30日

的每股净资产的市净率分别为 1.90 倍、2.17 倍，对应的 2021 年度市盈率为 5.82 倍。

（三）公司挂牌以来的评估价格和发行价格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未进行过资产评估及股份发行，因此不存在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格及前期发行价格。

（四）同行业公司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指引》，公司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行业。根据 WIND 客户端数据，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与公司同属于互联网软件与服务行业的挂牌公司和上市公司的市盈率和市净率相关情况如下：

分组	市盈率平均值	市盈率中位值	市净率平均值	市净率中位值
同行业挂牌公司	-93.52	1.38	12.80	2.02
同行业上市公司	-825.90	32.36	4.26	3.22

由于市盈率容易受到盈利或亏损金额绝对值很小导致计算出的数据会有极端值，同时平均值易受到部分企业极端值的影响，因此以同行业市净率的中位值作为参考较合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 6.40 元/股，对应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的市净率分别为 1.90 倍、2.17 倍，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市净率中位值差异不大，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净率中位值低，公司回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2015 年 7 月，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员工个人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增资价格为 2.50 元/股，外部投资者学益投资的增资价格为 5.00 元/股，除此之外，其余股东取得公司股份的价格为 1.00 元/股。本次回购价格高于上述价格，不存在通过“低价”回购排除特定股东参与回购机会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股票自挂牌以来未进行过交易、公司自挂牌以来未进行过股份发行和资产评估，因此不存在收盘价、前期发行价格及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价格。本次要约回购价格高于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每股净资产，与同行业挂牌公司市净率中位值差异不大，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净率中位值低，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回购价格具有合理性。

四、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可行性的意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31,220,906.00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78,710.54 元，公司货币资金 2,592,712.61 元，交易性金融

资产 17,892,758.83 元。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假设回购资金 20,000,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 64.06%、约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7.8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金额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592,712.61 元;另有短期内可变现的银行理财 17,892,758.8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招商银行、民生银行等银行账户余额共计为 3,557,867.10 元,另有短期可变现的银行理财 24,200,000.00 元,公司可用于回购的资金充沛。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33、16.85,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97%、5.58%,公司整体流动性非常好,偿债能力较强,短期内不存在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假设回购资金 20,000,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完成后,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5.37,资产负债率为 15.53%,公司偿债能力仍然较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股份有限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超过面值总额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根据公司 2022 年披露的半年报,公司股本为 1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金额为 12,169,278.57 元,盈余公积 1,120,756.54 元,未分配利润 6,188,675.43 元,假设回购资金 20,000,000.00 元全部使用完毕,按规定进行处理后,公司所有者权益科目将变更为股本 6,875,000.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0 元,盈余公积 0 元,未分配利润 2,603,710.54 元,不会出现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形,不存在变相超额分配的情形。另外,公司实施本次回购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化,也不会造成回购后公司股东为 1 人,导致公司不符合挂牌条件的情形。

综上所述,睿智教育本次回购方案可行,符合《回购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五、关于本次回购第三方聘请情况的说明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本次股份回购项目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行为,亦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的情形。

根据睿智教育出具的声明，睿智教育在本次股份回购项目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除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以外的第三方的行为，亦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的情形。

六、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公司回购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如果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本方案，将导致本次回购股份无法实施；

（二）公司回购方案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存在没有股东接受回购要约，导致回购股份方案无法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存在因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而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由于回购期限较长，敬请市场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发布的各类公告，了解相关事项及风险；

（五）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按照《回购实施细则》核查睿智教育本次回购方案，公司回购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要求。同时，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提请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本次股份回购的后续操作，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睿智教育信息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相关合法合规意见》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2月24日

